

有轨电车保护区项目监测单位资质备案清单表

序号	类别	备案清单
1	监测单位资质证书	1、营业执照； 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3、测绘资质证书； 4、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或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证书，同时具有工程测绘乙级以上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包括工程测量）； 5、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6、检验监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7、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有轨电车保护区项目拟投入技术人员情况	1、拟投入技术人员的花名册（包括：签发人、审核人、现场负责人、技术员、测量员等）； 2、拟投入技术人员身份证、职称证书、资质证书(包括：注册测绘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测绘作业证、江苏省建筑基坑监测专业技术培训合格证书等)； 3、拟投入技术人员社保缴纳证明（最近2年）； 4、其他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3	有轨电车保护区项目拟投入技术装备情况	拟投入有轨电车保护区项目的主要仪器设备清单和应用软件等情况。（附：仪器设备检定证书）。

备注：1、监测单位请按上诉要求向有轨电车运营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报送备案材料；2、监测单位应对备案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所有备案资料应加盖本单位的公章。